

# 2021 年浙江省宁波市人民政府工作报告

——2021 年 2 月 21 日在宁波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上

宁波市人民政府市长 裘东耀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宁波市人民政府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并请市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 一、2020 年和“十三五”工作回顾

2020 年是极不平凡的一年。在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的关键时期，习近平总书记亲临浙江视察，第一站来到宁波，赋予浙江建设“重要窗口”的新目标新定位，为浙江、宁波高质量发展指明了战略方向。一年来，面对国内外形势的深刻复杂变化特别是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在省委、省政府和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市政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浙江重要讲话精神，坚持“两手硬、两战赢”，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深入推进争先创优和“六争攻坚”行动，推动经济社会发展取得新成绩。全市地区生产总值达到 12408.7 亿元，比上年增长 3.3%；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510.8 亿元，增长 2.9%；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达到 68008 元和 39132 元，分别增长 4.8%和 6.8%，10 个民生实事项目圆满完成；宁波舟山港货物吞吐量 11.7 亿吨、集装箱吞吐量 2872 万标箱，分别增长 4.7%和 4.3%。获批浙江自贸试验区宁波片区，高分夺得全国文明城市“六连冠”，第 11 次获评中国最具幸福感城市，第 8 次荣获“全国双拥模范城”称号。

一年来，我们坚持整体智治、唯实惟先，在非常之时立非常之志、尽非常之责，努力在大战大考之年交出高分答卷。

### （一）有力有效抓好疫情防控，抗疫斗争取得重大成果

全力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及时启动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一级响应，迅速出台疫情防控 12 条和新 10 条等举措，集中开展入户排查行动，精准落实“源头查控+硬核隔离+精密智控”机制，创新实施“甬行码”动态管控、发热病人全周期管理、重点人员小周期滚动排查，全力救治患者，迅速有效控制疫情。积极做好防疫物资生产和调拨供应，口罩日产量由疫情之初的 15 万只，1 个月内提高到 200 万只。派出 318 名医务工作者支援湖北武汉等地抗疫。30 天实现本地确诊病例“零新增”，49 天实现 157 例本地确诊病例“清零”，做到了患者零死亡、医护人员零感染。全力推动复工复产。率先建立企业复工应急机制，实行“备案制+负面清单+承诺制”简化复工流程，抓好产业链协同复工复产，推动港口生产、集卡车运输等行业率先复苏，组织“专车专列包车”保障务工人员返甬。到 2 月下旬规上工业企业基本实现全面复工，到 3 月底综合产能基本恢复，年交易额亿元以上商品市场全部复市，复课复游稳妥有序。全力抓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强化人防物防、闭环管理，抓实抓细入境和海上防控，加强对国内中高风险地区来甬返甬人员的排查排摸和健康管理，严格落实重点场所防控措施，全面提升精准处置、医疗救治、物资供应保障等能力，部署抓好秋冬季和冬春季疫情防控。完成核酸检测 145 万人次、新冠疫苗接种 7.45 万剂次。

### （二）有力有效稳企业稳增长，经济快速恢复、稳定向好

着力保主体稳运行。强化争先创优，推动经济强劲反弹，经济增速由一季度的-7%快速回升到二季度的5.1%，三季度进一步提高到6.7%，全年增速比一季度回升10.3个百分点。出台帮扶中小企业共渡难关18条、促进企业复工复产20条、推动服务业平稳健康发展21条等措施，深入开展驻企联企服务，以“减税降费减租减息减支”共克时艰，高效落实中央财政资金“直达市县基层、直接惠企利民”任务，上线“甬易办”平台实现政策“一键兑付”，全年为企业减负852.6亿元。市场信心加快恢复，新设市场主体近19万户，总量增长8.3%，新增境内外上市及过会企业22家。加大金融支持实体经济力度，推进普惠金融改革试验区建设，开展“万员助万企”行动，抗疫援企信贷总投放4226亿元，民营企业贷款、小微企业贷款、制造业中长期贷款增量分别达到上年的3.5倍、3.7倍和5.8倍，企业贷款平均利率下降0.49个百分点，全市政策性融资担保新增业务规模159亿元，增量居全省首位。着力稳外贸稳外资。率先出台稳外贸12条和新10条政策，支持外贸企业拓展线上市场、开拓国内市场，外贸进出口总额达到9787亿元，增长6.7%，其中出口6407亿元，增长7.3%。海外仓面积超过200万平方米，获批全国跨境电商B2B出口监管试点。在第三届进博会上达成的意向采购额居全国交易团第5位。推进招商项目云洽谈、云签约，实际利用外资24.7亿美元、增长4.4%，实到内资1573亿元、增长15%，引进吉利汽车集团总部等一批重大项目。着力扩投资促消费。落实项目建设用地2.5万亩，新增政府专项债券235亿元，开工建设省市县长项目41个，累计建成5G基站超万个，固定资产投资增长5.5%，其中工业投资、高新技术产业投资分别增长10%和20.8%。加快国际消费城市建设，积极发展夜间经济，开展“千企万品”百亿云促销活动、提信心促消费10项行动，推动消费市场逐步复苏，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4238亿元，下降0.7%，降幅比全国、全省分别少3.2个、1.9个百分点，网络零售额增长10.9%。完成农贸市场改造提升139家，创成三星级及以上农贸市场95家。

### (三)有力有效培育壮大新动能，发展活力和后劲不断增强

大力提升科技创新能力。加快建设甬江科创大走廊和三大科创高地，研发投入强度提高到2.85%，实施关键核心技术攻关116项，新增高新技术企业1023家、国家“双创”示范基地2家、国家企业技术中心2家，技术交易额增长25.4%。新引进北大宁波海洋药物研究院等强院强所，西北工大宁波研究院等开园运行，国家新材料测试评价区域中心启用。实施甬江引才工程，宁波院士中心建成投用，新引进全职院士4名、“3315系列计划”高端人才团队170个，入选国家级、省级领军人才数量均创历史新高。出台人口落户新政，新增就业大学生16.6万人、高技能人才6.7万人。加快实施现代产业工程。大力发展数字经济，培育5个重点领域新兴产业，改造提升传统制造业，实现规上工业增加值4042亿元，增长5.2%，数字经济核心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分别增长10.4%、7.4%，磁性材料入围国家先进制造业集群培育名单。传统制造业改造提升综合评估指数连续两年居全省第一，新建省级数字化车间、智能工厂、未来工厂24个，新增工业机器人3816台。优化稳定产业链，创成省级产业链上下游共同体23家。启动打造制造业单项冠军之城，新增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15个、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50家。开展制造业全域产业治理试点，淘汰落后产能企业225家，整治低散乱企业2370家，新建改建小微企业园32家，北仑集成电路产业平台、高新区工业互联网产业平台入选省万亩千亿新产业平台培育名单。服务业增加值增长3.6%。人民币存贷款余额分别增长14.2%和15.1%，金融业增加值增长8.7%，获批成立甬兴证券。北仑区成为国家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融合发展试点，鄞州区成为国家产融合作试点，江北前洋E商小镇成为省级特色小镇。以改革促进营商环境优化。入选中国营商环境标杆城市。建立企业家参与涉企政策制定机制，出台民营企业高质量发展23条，完善国有金融资本管理体系。实现一般企业投资项目审批“最多80天”和小型项目“最多45天”、41个“一件事”线上联办。出口、进口整体通关时间分别压缩37.7%和6.3%，进口时效居长三角地区首位，“单一窗口”业务量居全国第4位。开展“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试点，告知承诺事项由39项扩大到100项。发挥开放带动作用。制定浙江自贸试验区宁波片区建设方案和政策意见，及时部署推进建设工作。获批北仑港、梅山、前湾三个综合保税区。出台17+1经贸合作示范区提升建设总体方案，中东欧国际产业合作园揭牌成立。成功举办第三届世界“宁波帮·帮宁波”发展大会。

#### (四) 有力有效推动区域协调发展，城乡融合深入推进

深入贯彻落实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和“四大建设”。与杭州签订共同唱好“双城记”合作框架协议，制定实施宁波都市区建设行动方案，积极推进甬舟、甬绍一体化发展，前湾新区等重大平台加快建设。沪甬跨海通道项目纳入长三角区域交通规划，通苏嘉甬铁路启动海上勘察，六横公路大桥一期工程完成招投标，甬舟铁路、宁海通用航空机场动工建设，浙江 LNG 接收站二期项目建成投产，钦寸水库实现向我市供水。象山县大花园建设成为全省优秀典型，宁海县成为省大花园典型示范建设单位。着力提升城市建设品质。三官堂大桥、机场快速路南延工程建成通车，轨道交通 4 号线和 3 号线鄞奉段开通运营。轨道交通第三期建设规划、宁波栎社机场新一轮总体规划获批。国际会议中心开工建设。完成老旧小区改造 697 万平方米、城中村改造 384 万平方米，2 个项目列入省第二批未来社区试点。国家海绵城市试点建设通过考核验收。新增绿道 214 公里，姚江北岸滨水绿道获评“浙江最美绿道”。建成“席地而坐”城市客厅示范区域 26 个。城镇生活垃圾总量持续负增长、实现零填埋，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考评居全国重点城市第 3 位。全市域完成“基本无违建”创建。积极推进乡村振兴。农林牧渔业增加值增长 2.3%。狠抓重要农产品稳产保供，粮食播种面积达到 166.9 万亩、总产量 13.5 亿斤，均创近年来新高，生猪存栏提高到 61.1 万头。新增国家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国家农业产业强镇各 1 个。建成省级美丽乡村示范县 1 个、示范乡镇 11 个、特色精品村 35 个和 3A 级景区村庄 67 个。农村人口饮用水达标提标任务提前全面完成，新建改建“四好农村路”190 公里。扎实开展美丽城镇建设，15 个乡镇(街道)成为省级样板。

#### (五) 有力有效抓好全面小康建设，三大攻坚战取得明显成效

精准做好帮扶工作。全力助推晴隆、望谟两县及 6 个挂牌督战村脱贫，如期完成结对帮扶黔西南州、延边州脱贫任务。积极推动市内低收入农户增收，家庭人均年收入 9000 元以下情况全部消除，集体经济消薄三年行动圆满收官，所有行政村集体经济年收入达到 30 万元以上、经营性收入达到 10 万元以上。持续改善生态环境质量。认真抓好生态环保督察反馈问题和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问题整改。全市域城市空气质量 6 项指标首次全面达到国家二级标准，城区空气质量优良率提高 5.8 个百分点，市控断面 I 至 III 类水质占比提高 2.5 个百分点。生态保护修复得到加强，新增绿化造林 5.7 万亩。镇海区成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全国首个生态环境教育特色小镇试点落户奉化。扎实抓好金融风险防控。健全地方金融监管机制，强化企业债务违约风险、上市企业高质押风险防范化解，加强困难企业纾困帮扶，年末不良贷款率 1.6%。出台房地产调控 10 条新政和 4 方面补充措施，保护刚需、抑制炒房、稳定预期，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

#### (六) 有力有效保障和改善民生，人民群众获得感更加充实

加强就业社保工作。深入实施“甬上乐业”计划，全力减负稳岗、保用工扩就业，“十省百城千县”专项行动作用明显，承办首届浙江技能大赛，开展技能提升培训 32.7 万人次，城镇新增就业 20.9 万人，比年初计划多增 4.9 万人，城镇登记失业率 2.22%。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实现省级统筹。低收入农户和低保边缘户认定标准合一，发放低保金、特困供养金、物价补贴等社会救助资金 9.8 亿元。养老服务机构医养结合全覆盖，居家养老服务中心乡镇(街道)全覆盖，老年助餐服务基本实现行政村和社区全覆盖。职工和城乡居民基本医保实行年度统一，医疗救助与基本医保实现一体结算。“四级五有”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进一步健全。扩大优质公共服务供给。新改扩建中小学校、幼儿园 60 所，义务教育段公民同招和免试入学全面实行，浙大宁波理工学院转设为公办普通本科高校，宁波大学“双一流”建设取得扎实成效。加快公共卫生体系建设，谋划推进一批公共卫生重大基础设施项目，开工建设市疾控中心迁建工程。广泛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实现国家卫生城市“五连冠”。为近 28 万名 70 岁及以上老年人免费接种流感疫苗。公共场所母婴设施基本全覆盖，新增托育机构 53 家、托位 2127 个。建成体育公园 10 个、百姓健身房 156 个、社区多功能运动场 33 个，成为首批全国体育消费试点城市。深入推进文化建设。井头山遗址考古发掘

---

取得突破性收获，省年度十大考古新发现宁波占到5个。坚持高标准常态化、“你我他齐动手”推进文明城市创建，创建成绩居省会、副省级城市第2名；余姚市蝉联全国文明城市，慈溪市获评全国文明城市。乡镇（街道）新时代文明实践所全面建成，农村文化礼堂实现应建村全覆盖，全民艺术普及综合参与率达到82.9%，浙江书展永久落户宁波。成为首批国家文化和旅游消费试点城市。天一阁博物院、港口博物馆升格为国家一级博物馆。有效提升社会治理水平。扎实开展安全生产综合治理，切实抓好防汛防台工作，生产安全事故起数、死亡人数分别下降29.8%、35.3%。完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刑事立案数、“盗抢骗”案件数等指标全面下降。深化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打掉涉黑涉恶犯罪团伙90个。规范化推进矛盾纠纷化解“最多跑一地”改革，县级社会矛盾纠纷调处化解中心全面建成，“基层治理四平台”建设水平不断提升。圆满完成村社组织换届选举。扎实做好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工作。

一年来，我们坚持学懂弄通做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刻领悟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浙江重要讲话精神，把习近平总书记的亲切关怀和殷切期望转化为干事创业的强大动力，以实际行动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深入推进法治政府建设，自觉接受人大、政协监督，办理市人大代表建议525件、市政协提案402件，提请审议地方性法规10件。严格规范各级政府行政行为和权力运行，行政争议发案量和败诉率实现“双下降”，成为首批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实行“首问负责即问即办”，及时回应群众关切。加快政府数字化转型，初步建成“掌上办事之市”“掌上办公之市”和“无证件（证明）办事之城”，网上政务服务能力居全国重点城市第3位。认真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持续推进正风肃纪，基层减负收到良好效果。严格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压减非急需非刚性支出90亿元，确保有限的财力用在惠企利民上。

一年来，我们大力支持国防和军队建设，加强国家安全、军民融合、人民防空、民族宗教、信访等工作，哲学社会科学、档案史志、工会、共青团、妇联、残联、关心下一代、老龄、慈善、红十字、侨务、港澳台等工作实现新的发展。

各位代表！2020年主要目标的完成，标志着“十三五”发展胜利收官。经过5年持续奋斗，我市经济社会发展跃上了新的大台阶，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取得决定性成就。

五年来，我们坚持创新驱动、提质扩量，综合经济实力显著提升。地区生产总值年均增长6.4%，人均生产总值达到高收入经济体水平，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年均增长8.5%。全面构建“246”等现代产业体系，工业增加值由全国城市第12位提升到第9位，规上工业企业技改实现“三年全覆盖”，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数量居全国首位，服务业增加值比重由45.9%提高到51.4%，数字经济加快发展。人才强市和创新强市建设有力推进，研发投入强度比2015年提高0.44个百分点，人才净流入率居全国主要城市前列，累计引进集聚产业技术研究院71家，高新技术企业数量、技术交易额实现“三年倍增”。

五年来，我们坚持深化改革、扩大开放，港口名城建设显著提升。宁波舟山港货物吞吐量稳居全球第1位，集装箱吞吐量跃居全球第3位。出口额跻身全国城市第5位，占全国比重由3.14%提高到3.57%；累计实际利用外资119亿美元。中国—中东欧博览会升格为国家级展会，“一带一路”综合试验区、17+1经贸合作示范区、国家保险创新综合试验区等平台建设扎实推进。“最多跑一次”改革和政府数字化转型取得重大突破，营商环境位居全国城市前列。市场主体由71.1万户增加到110.3万户，境内外上市公司数量达到112家，境内A股上市公司数量居全国城市第8位。

五年来，我们坚持区域统筹、协调一体，城乡融合发展显著提升。积极参与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和“四大建设”，规划建设前湾新区、甬江科创大走廊等重大片区，宁波栎社机场三期、甬台温沿海高速建成投用，一批重大交通项目有力推进。行政区划作出重大调整，城市建成区面积由462.4平方公里扩大到629.8

平方公里，常住人口城镇化率由 71.1% 提高到 75%。城市快速路成环组网、总里程达到 86.8 公里，轨道交通 4 条线路实现运营、总里程达到 155 公里。小城镇环境综合整治全面完成。有力实施乡村振兴三年行动，农业综合生产能力稳步提升，粮食产量保持每年 2% 左右的增幅，美丽乡村建设成效明显，建成省级美丽乡村示范县 5 个、示范乡镇 55 个、特色精品村 157 个，成为省部共建乡村振兴示范市，城乡居民收入比由 1.81:1 缩小到 1.74:1，城乡均衡发展水平全国领先。

五年来，我们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生态环境质量显著提升。全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全年空气质量优良天数从 302 天增加到 340 天，PM<sub>2.5</sub> 年均浓度累计下降 49%，劣 V 类水质断面提前 3 年全面消除，建成省级美丽河湖 31 条(片)，城镇和行政村生活垃圾分类实现全覆盖。山水林田湖等生态环境资源有效保护，成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先行示范区。绿色转型发展步伐加快，可再生能源发电装机增长 3 倍，万元 GDP 用水量由 26 吨下降到 18 吨，主要污染物减排任务超额完成。

五年来，我们坚持人民至上、发展为民，社会民生福祉显著提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年均增长 7.7%，去年城乡居民收入分别居副省级城市第 3 和第 1 位。五年城镇新增就业 108 万人，最低生活保障标准平均由每月 698 元提高到 937 元，每千人执业(助理)医师数由 2.8 人提高到 3.2 人，每百名老人养老床位数由 3.6 张提高到 5.6 张。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提高到 92.5%，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占比 98.3%，普通高中特色多样发展，职业教育处于全国先进行列，高等教育加快发展。文化软实力不断增强，文明城市品牌和文化影响力持续提升。市域治理现代化加快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成效显著，连续 14 年获评省平安市，成功夺得省“平安金鼎”。

各位代表!“十三五”的发展成绩来之不易。这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科学指引的结果，是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坚强领导的结果，是全市人民奋力拼搏的结果。在此，我代表市人民政府，向全市人民、广大建设者和部省属驻甬单位，表示衷心的感谢!向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向各民主党派、工商联和无党派人士、各人民团体，向离退休干部和社会各界人士，表示衷心的感谢!向驻甬人民解放军指战员、武警官兵、公安干警和消防救援队伍指战员，向“宁波帮”和帮宁波人士，向所有关心支持宁波发展的海内外朋友们，表示衷心的感谢!

在充分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要清醒地看到，我市经济社会发展中仍然存在不少困难和问题。主要是：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基础尚不稳固，科技创新能力还不够强，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还需进一步加快;城市核心功能和枢纽地位不够突出，城乡和区域发展不平衡问题仍然存在;经济循环还存在堵点卡点，国内市场拓展还不够有力;资源环境承载压力比较大，产业结构、能源结构还不够适应低碳发展要求;教育、医疗、养老、住房、环保等领域还存在不少短板，与群众高品质生活需求还不够匹配;安全生产、金融、网络等领域还存在风险隐患，一些领域的监管还存在薄弱环节;疫情变化和外部环境存在诸多不确定性，企业经营还有困难;一些政府工作人员的服务意识和能力仍需提升。我们一定努力改进工作，切实履行职责，尽心竭力不辜负人民的期待。

## 二、“十四五”时期的主要目标任务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第一个五年。市政府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省委十四届八次全会精神，根据中共宁波市委“十四五”规划《建议》，编制了《宁波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草案)》，提请大会审议。

“十四五”时期我市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目标是，全面建设高水平国际港口名城、高品质东方文明之都，加快打造现代化滨海大都市，争创社会主义现代化先行市。到 2025 年，经济总量和发展质量跃上新台阶

---

阶，地区生产总值达到 1.7 万亿元，人均生产总值达到 17 万元，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 80%，形成一批现代化建设突破性标志性成果。

实现上述目标，必须准确把握新发展阶段。今后一个时期，宁波发展既有国家战略集成、科技变革加速等新机遇，也面临外部环境复杂多变、城市竞争加剧等新挑战。要保持战略定力、树立底线思维，努力在危机中育先机、于变局中开新局，奋力走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前列。必须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把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理念贯穿发展全过程和各领域，强化系统集成、协同发力，着力增强发展动能，率先突破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推动实现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更为安全的发展。必须积极探索构建新发展格局有效路径。充分发挥我市港口、开放、产业等优势，以创新驱动、高质量供给引领和创造新需求，大力拓展内需市场，全方位推进高水平开放，建设内畅外联的开放通道和贸易网络，在构建新发展格局中奋勇争先。

推进“十四五”发展、实现“十四五”目标，要集中力量干好一批事关全局和长远的创新工程、发展工程、民生工程，力争在扬优势、补短板、增动能、提能级上取得突破性进展。

一是推进高质量发展，加快提升科技和产业竞争力。坚持科技创新制度创新双轮驱动，强化创新链产业链深度融合，大力实施人才和创新“栽树工程”，全力打造高能级科创平台，充分发挥创新主体作用，加强关键核心技术攻关，营造一流创业创新生态，建设高水平创新型城市。到 2025 年，研发投入强度提高到 3.6%，达到国际先进水平，五年集聚领军型人才项目 1000 个、新增高技能人才 25 万人，初步建成新材料、工业互联网、关键核心基础件三大科创高地。建设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先行城市，实施产业基础再造工程，打造十大标志性产业链，推进传统制造业智能化改造，加快发展数字经济，大力培育新兴产业，打造全国制造业单项冠军第一城、工业互联网领军城市。到 2025 年，高技术制造业增加值占规上工业增加值比重达到 14%，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年均增长 15%以上，基本建成国家制造业高质量发展试验区。推动现代服务业倍增发展，强化服务业企业梯队建设，集聚发展总部经济，培育壮大功能载体，进一步增强服务国际强港、先进制造、品质生活的能力，到 2025 年引进和培育总部企业超过 1000 家。推进开发园区整合提升，力争建成 3 个“千亿级规模、百亿级税收”高能级平台。

二是扩大高水平开放，加快构筑国内国际开放合作新优势。坚持扩大内需战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与需求侧管理相结合，深度参与国内大循环，实施国内市场拓展计划，全面提升港口硬核力量、航空枢纽辐射能级，深化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地区)的开放合作，增强双向开放通道功能，建设国内国际双循环枢纽城市。积极促进消费，提升传统消费，壮大新型消费，加快培育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到 2025 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超过 6000 亿元。拓展有效投资空间，促进投资质量提升、结构优化，加强“两新一重”投资，聚焦科技创新、现代产业、交通设施、生态环保、公共服务等领域实施一批重大项目。提升开放型经济优势，建设新型国际贸易中心，打造全球优质外资集聚地，到 2025 年货物和服务贸易总额达到 2 万亿元，五年实际利用外资 130 亿美元。围绕“一枢纽、三中心、一示范区”的功能定位，高水平建设浙江自贸试验区宁波片区，着力推进重大制度创新，提升全球能源和资源配置能力。系统深化市场化改革，健全高标准市场体系，激发各类市场主体活力，营造国际一流营商环境。

三是打造高能级城市，加快推进新型城镇化和乡村振兴。深度融入长三角一体化和长江经济带发展，积极引领浙江大湾区建设，全面构建宁波都市区，唱好杭甬“双城记”，念好新时代“山海经”，建设海洋中心城市。加快构建“一核引领、两翼提升、三湾协同、多极支撑、全域美丽”市域发展总体格局，着力提高城市综合承载力、区域发展均衡度，推进全域城区化，实现城市能级、功能、品质整体跃升。加强交通、能源、水利等基础设施建设，加快建设对外重大通道，完善都市区交通体系，统筹优化市域快速通道，构建“一环八通道”铁路网、“两环十二射”高速公路网、“四横五纵九联”快速路网；完善现代能源

---

供应体系，建设安全高效的生态水网，加快实现城乡交通、供水、电网、燃气同规同网。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深入实施乡村产业振兴行动和新时代美丽乡村建设工程，促进农业高质高效、乡村宜居宜业、农民富裕富足。到2025年，粮食播种面积保持稳定，猪肉自给率提高到70%左右，乡村产业总产值达到4000亿元，城乡融合均衡发展水平进一步提升。

四是共创高品质生活，加快建设民生幸福标杆城市。深入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打好生态环境巩固提升持久战，加快推动绿色低碳发展，打造全域美丽宜居品质城市，让绿色成为最动人的色彩，让良好生态成为最普惠的民生福祉。积极推动共同富裕，开展低收入群体同步基本实现现代化行动，促进居民持续普遍增收，推动更加充分更高质量就业，健全工资合理增长机制，完善创新要素参与分配机制，不断扩大中等收入群体。到2025年，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达到9.3万元和5.5万元，确保低收入群体收入增长快于居民收入增长。发展现代化高质量教育，推动基础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提升高等教育发展水平，健全终身教育服务体系，到2025年50%以上的区县(市)成为全国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区县(市)。全面推进健康宁波建设，健全公共卫生应急体系，加大优质医疗资源供给，推进全民健身，建设体育强市，到2025年居民主要健康指标居国内城市领先水平。健全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加强多渠道住房保障。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推动人口长期均衡发展。全面提高双拥工作水平。着力满足人民对更高品质精神文化需求，弘扬时代新风，传承优秀传统文化，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发展更具竞争力的文化产业，实施一批文化发展重点工程，到2025年初步建成更具魅力的文化强市和全国文明典范城市。

五是强化高效能治理，加快实现市域治理现代化。统筹抓好数字政府、数字经济、数字社会、数字法治建设，完善支撑平台体系，提升公共服务、社会治理等数字化智能化水平，实现更高质量的“掌上办事”“掌上办公”“掌上治理”，打造市域治理现代化示范城市。深化法治政府建设，依法全面履行政府职能。坚持共建共治共享，推动政府治理同社会调节、居民自治良性互动。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打牢安全发展基础，加强经济安全运行保障，抓好各种存量风险化解和增量风险防范，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维护社会安全稳定。

各位代表，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承载着党中央和省委对宁波的殷殷嘱托，寄托着全市人民的美好期盼。我们将锚定目标不懈努力，一步一个脚印将蓝图变为现实。

### 三、2021年工作安排

今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是“十四五”开局之年，做好各项工作具有特殊重要意义，必须努力育先机、开新局，迈好第一步、展现新气象。

今年政府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浙江重要讲话精神，按照中央决策、省委部署、市委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坚决扛起锻造港口硬核力量、唱好“双城记”的使命担当，始终保持忠实践行“八八战略”、奋力当好“重要窗口”模范生的政治定力，聚焦争先突破、聚力担当作为，深化“六争攻坚”，继续勇攀新高，加快世界一流强港建设、加快产业竞争力提升、加快数字化改革，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全面建设高水平国际港口名城、高品质东方文明之都，打造现代化滨海大都市，确保争创社会主义现代化先行市取得良好开局，以优异成绩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

---

综合考虑各方面因素，建议今年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为：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7%；研发投入强度达到 3%；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 76%；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城乡居民收入增长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实现度持续提高；居民消费价格涨幅 3%左右；城镇新增就业 16 万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3.5%以内；能源和环境指标完成省下达的计划任务。

围绕上述要求和目标，奋力抓好十个方面工作：

(一) 奋力抓好常态化疫情防控，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

完善常态化防控机制。慎终如始，平战结合，强化依法防控、科学防控、精准防控，迭代升级“源头查控+硬核隔离+精密智控”机制，严格落实“四早”要求，压紧压实“四方”责任，努力实现“四个确保一个力争”总目标。

深化“外防输入、内防反弹”。坚持人防、物防、技防并重，加强口岸联防联控，严格落实入境人员健康管理措施，抓好进口物品全流程闭环式管理，坚决防范疫情输入风险。完善国内重点人群排查排摸和健康管理，抓实商场超市、农贸市场、医院、学校、隔离场所等防控措施，守牢各类“小门”，强化农村地区疫情防控，稳妥开展新冠疫苗接种工作，坚决防止疫情反弹。

加强公共卫生体系建设。完善疫情预警监测和医疗救治体系，强化定点医院和发热门诊标准化建设，实施疾病防控机构标准化工程。提升核酸检测、流调溯源能力，加强应急物资和生产能力储备，科学精准开展应急处置工作。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积极引导市民做好个人防护，自觉养成健康生活习惯。

(二) 奋力打造科技创新高地，提升创新发展优势

加快壮大创新主体。实施新一轮科技企业“双倍增”计划，新增高新技术企业 800 家，新入库国家科技型中小企业 3500 家。支持领军企业牵头组建创新联合体，带动中小企业创新，新增一批省级制造业创新中心、技术创新中心、重点企业研究院。实施关键核心技术登峰、前沿引领技术 2035 计划，开展重大科研项目攻关 100 项以上。推动科研成果转化，实现技术交易额 280 亿元。

加快打造创新平台。全域推进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建设，强化国家高新区核心区功能，深化“一区多园”提质扩容，加速建设甬江科创大走廊，组建运行甬江实验室，健全重大科研基础设施，支持宁波大学建设国家重点实验室。推动产业技术研究院提升发展，培育省级新型研发机构 5 家。

加快引育创新人才。推进开放揽才、产业聚智，实施顶尖人才集聚行动和甬江引才工程，加强浙江创新中心、院士之家等高能级人才平台建设，提升“与宁波·共成长”和青年友好城品牌。新培育省领军型创新创业团队 3 个，新引进顶尖人才项目 5 个，新增就业大学生 16 万人、高技能人才 5 万人。

加快优化创新生态。完善科研攻关组织管理方式，构建绩效导向的科技资源配置机制，争创省“科技创新鼎”。鼓励应用首台套首批次首版次和重点自主创新产品，新推广应用“三首”产品 130 个、重点自主创新产品 100 个。强化科技金融服务，新增科创板上市储备库企业 15 家。深化知识产权国家示范城市建设，推动成立宁波知识产权法院，新增有效发明专利 3000 件。

(三) 奋力建设先进制造业基地，增强现代产业竞争力

---

打好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现代化攻坚战。协同推进“246”制造业集群培育和标志性产业链打造，推动高端模具等产业争创第三批国家先进制造业集群，实施产业链协同创新项目10个，创建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共同体10家，推进工业强基项目20个。支持企业做优做强，新增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10个、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30家。实施传统制造业改造提升2.0版，开展制造业全域产业治理，完成改造低效工业区块30个，新建改建小微企业园25个。推进品牌建设和质量提升，新增“品字标浙江制造”企业50家，争获中国质量奖。

实施数字经济“一号工程”2.0版。深入实施数字经济五年倍增计划，加快推进数字产业化、产业数字化，大力发展数字产业集群，推进北仑芯港小镇、高新区鲲鹏产业园、鄞州微电子创新产业园等平台项目建设，集成电路产业产值增长15%，软件业务收入增长25%，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增长15%。实施工业互联网发展三年行动，推进制造业数字化智能化，新建数字化车间、智能工厂、未来工厂30个，新增工业机器人3000台，培育工业互联网示范平台3个以上，打造“5G+工业互联网”试点示范项目30个。新建5G基站6000个，加快实现5G信号乡镇(街道)全覆盖。

大力发展现代服务业。推进服务业育主体、强载体，鼓励发展总部经济，新增规上服务业企业500家以上、总部企业100家以上，确保服务业增加值增长快于经济增长。加快补齐港航服务业、生产性服务业、专业服务业短板，着力培育服务业新型业态。推进现代服务业和先进制造业深度融合，抓好融合试点示范。

#### (四) 奋力扩内需、畅通双循环，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

促进消费扩容提质。加快建设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大力发展消费新业态新模式，提振提升传统消费，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8%以上。推进地标商圈、步行街品质化改造，推动老外滩步行街创建全国示范步行街，繁荣发展夜间经济，打造15分钟便民生活服务圈。全面完成农贸市场三年改造提升任务，新创建省放心农贸市场40家、“五化”示范市场35家。

持续扩大有效投资。实施新一轮扩大有效投资行动，固定资产投资增长8%。加强新型基础设施、新型城镇化以及交通、水利投资，狠抓产业投资，加快推进30个以上百亿重大项目。完善重大项目全过程推进、全要素保障机制，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积极争取政府专项债券。更好发挥政府产业基金导向作用，充分调动民间投资积极性。

加快构筑开放新优势。高起点建设浙江自贸试验区宁波片区，加强政策制度创新和重大项目招引，着力打造油气全产业链、国际供应链特色产业集群。深化17+1经贸合作示范区建设，提升中东欧博览会影响力，加快中意(宁波)园区、中东欧国际产业合作园等国别园建设。扎实推进开发园区整合提升。深入实施外贸双万亿行动，优化外贸产品和贸易结构，大力发展跨境电商、公共海外仓、外贸综合服务平台等新业态新模式，积极扩大优质产品进口，进出口总额突破1万亿元，服务贸易增长10%。多渠道支持出口企业开拓国内市场，全面实施“同线同标同质”行动，推进内外贸一体化发展。加强重点产业链招商，提升利用外资质量，促进利用外资稳步增长。

构建双向开放通道和物流体系。深入推进“四港”联动，积极开辟航线和陆路通道，大力发展多式联运。加强货运场站、物流园区、配送中心建设，实施航空流量提升行动、快递业“两进一出”工程，构建畅通高效的物流网络。加快培育现代物流企业，实施智能物流发展专项行动，创建国家绿色货运配送示范工程，积极推动物流降本增效。

#### (五) 奋力提升城市发展能级，加快推进新型城镇化

---

推动宁波都市区建设。主动接轨上海，深化落实沪甬专项合作协议，参与打造沪杭甬湾区经济创新区，高水平建设前湾沪浙合作发展区。全面唱好“双城记”，推进落实杭甬合作框架协议。加快甬舟合作区、甬绍一体化合作先行区建设，推进甬台一体化发展。

建设世界一流强港和交通强市。深化港口型国家物流枢纽建设，加快完善港口集疏运网络和综合服务功能，强化港产城融合和港区土地集约高效利用，积极参与义甬舟开放大通道建设，大力提升航运金融、保险、海事法律等服务能力。推进交通强国试点建设，全面开工建设通苏嘉甬铁路、甬舟铁路和杭甬高速复线二期西段，加快建设金甬铁路、杭甬高速复线一期、六横公路大桥一期等工程，扎实做好沪甬跨海通道、甬台温福高铁、宁波综合交通枢纽等前期工作。

优化市域发展格局。实施新一轮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完善市域功能区块、产业、交通等布局，推动市域一体化发展。高标准打造前湾新区、临空经济示范区、南湾新区，增强三江口板块发展活力，启动甬江两岸改造提升，推进创智钱湖、东部新城东片区、姚江新城、滨江新城、奉化宁南等重点片区开发建设。基本建成国际会议中心，争取开工建设国际博览中心。编制海洋中心城市建设方案，深化海洋经济发展示范区建设，协同建设甬台温临港产业带和生态海岸带。加快四明山区域生态发展，做优做大绿色产业，打造四明山名山公园。

提升中心城区功能品质。构建“双快”交通体系，建成世纪大道快速路(东明路至永乐路)和新典桥工程，加快西洪大桥和环城南路西延、鄞州大道快速路建设，推进南外环东延及梅山快速路、甬江北岸滨江大道项目前期。建成轨道交通5号线一期，加快轨道交通在建工程进度，争取开工6、7、8号线，新增运营里程28公里。优化新增公交线路20条。统筹推进城市有机更新，实施城中村改造103个，完成城镇老旧小区改造400万平方米，加快未来社区试点建设。全域建设海绵城市，建成区5%以上的面积新达到海绵城市要求。启动六塘河滨水空间绿带建设，新建绿道140公里以上。推进城市地下管网、污水处理设施改造，实施清水环通工程。深化生活垃圾分类治理，60%以上的小区成为垃圾分类示范小区。

加强县城和小城镇建设。提升县城综合服务能力，做好县城新型城镇化建设示范工作，推进小城市试点建设和特色小镇2.0版打造，实施慈城、鄞江“千年古城”复兴计划，促进中心城市、县城和小城镇协调发展。加快美丽城镇建设，建成10个省级和10个市级美丽城镇样板。

#### (六) 奋力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

抓实抓好农业生产。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整治耕地“非农化”“非粮化”，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加强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生产供给，大力发展“双季稻”，确保粮食播种面积169万亩、蔬菜种植面积130万亩、生猪存栏提高到77万头。加快发展现代渔业。深入打造种业强市，发展地方特色优势种业，壮大“育繁推一体化”的现代种业集团。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推动品种培优、品质提升、品牌打造和标准化生产，增加优质绿色农产品供给。加强现代农业园区建设，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

深入推进美丽乡村建设。持续抓好“千万工程”，建成美丽乡村示范乡镇11个、乡村振兴示范带10条、小集镇式中心村10个、梳理式改造村400个，建设农房改建示范村40个。深化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抓好公厕和污水、垃圾处理。保护传统村落和乡村特点风貌，推进村庄有机更新，鼓励艺术赋能振兴乡村。加快补齐农村基础设施短板，抓好防洪排涝工程建设，新开工海塘安澜工程40公里，新建成“四好农村路”90公里。

---

增强农村发展活力。健全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和政策体系，深化“两进两回”行动。推进数字乡村建设，建立数字乡村协同平台。发展农村现代物流，加强公共型农产品冷链物流体系和仓储保鲜设施建设，农产品电商销售额达到90亿元。梯度推动乡村集成改革试点，抓好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深化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逐步提高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农业农村比例。提升滕头乡村振兴学院品牌。

#### (七) 奋力推进重点领域改革，充分激发市场活力

推进数字化改革。持续提升“互联网+”政务服务、监管、督查成效，政务服务办件线上受理率达到85%以上，掌上执法率达到90%以上，“浙里办”日活跃用户达到20万，部门间非涉密事项100%线上办理，实施100个智能审批事项。建设新型智慧城市，统筹数字化应用项目，基本建成城市大脑一期工程，打造场景化多业务协同应用项目20个。

建设一流营商环境。出台优化营商环境4.0版政策，深化企业办事“五减”改革，推进水电气网报装、多证联办等“一件事”集成改革。提升“单一窗口”功能，实施新一轮跨境贸易便利化行动，推动进出口整体通关时间在长三角地区保持领先、海港口岸收费在全国处于较低水平。持续推进“证照分离”改革。落实反垄断和防止资本无序扩张要求，维护公平竞争市场秩序，促进平台经济规范健康创新发展，开展国家级网络监管与服务示范区创建。做好金融风险防范化解工作，优化金融生态。深化信用宁波建设，加强信用信息归集共享，完善信用评价、监管和惩戒体系。

优化资源要素配置。调整完善惠企政策，推出“甬易办”2.0版，提升涉企服务精准化水平，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推进普惠金融改革试验区建设，加大对科技创新、小微企业、绿色发展的金融支持，提高首贷户比重和信用贷款比重，新增民营企业贷款500亿元、普惠小微贷款400亿元，制造业贷款增长10%以上。实施“凤凰行动”宁波计划升级版，新增上市及过会企业12家，开展区域性股权市场创新试点。推进土地二级市场建设，探索推广多种供地方式，加强重大产业用地保障，工业用地占出让土地总量比例达到35%以上，强化“亩均论英雄”评价结果运用，争创国家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试点。推进电力直接交易和油气体制改革。实施国企改革三年行动，优化调整国有资本结构布局。

#### (八) 奋力推进生态文明先行示范，推动绿色转型发展

启动实施碳达峰行动。编制碳达峰行动方案，开展近零碳排放示范区建设。强化能源“双控”，调整优化产业结构、能源结构、运输结构，严控高耗能行业产能规模，淘汰落后产能企业250家。发展清洁低碳能源，开展氢能示范应用，推动特高压交直流电入甬，可再生能源装机规模占电力装机比例提高到17.5%。

加强生态治理修复。开展“清新空气示范区”建设，深入实施PM<sub>2.5</sub>、臭氧“双控双减”行动，空气质量优良率稳定在90%以上。深化碧水行动，实施姚江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完成“千吨万人”以上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环境整治，强化近岸海域污染防治，提升城镇污水治理成效，确保市控以上断面水质优良率85%以上。加强土壤污染、塑料污染治理，推进“无废城市”创建，开展危险废物专项整治，完善一般工业固废收运体系和废旧物资循环利用体系，新增年危废处置能力20万吨。全力抓好生态环保督察反馈问题和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问题整改。实施土地综合整治和生态修复工程，开展“蓝色海湾”整治行动，全域推进国家森林城市创建，新增绿化造林2.8万亩。拓宽“两山”转化通道，探索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完善多元化、市场化生态补偿机制。深化生态文明创建，新创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区)1个以上。

#### (九) 奋力打造文化强市，增强城市文化软实力

---

深化文明城市创建。坚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加快打造新时代文明高地。巩固提升文明城市创建成果，推进全市域常态化高水平创建，持续实施“十大文明好习惯”养成行动和文明宁波系列行动，启动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拓展深化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深入开展高速公路清爽行动。

繁荣发展文化事业。开工建设天一阁新馆、河海博物馆等重大文化设施。做好井头山、河姆渡等遗址考古发掘和研究工作，创建河姆渡国家考古遗址公园。加快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和大运河诗路、浙东唐诗之路文化带建设。开展宁波建城 1200 年系列文化活动，推进历史街区保护利用，启动药行街一城隍庙中医药特色街区建设。实施高品质文化供给计划，大力扶持文艺新品优品精品，深化“一人一艺”全民艺术普及，提升农村文化礼堂整体功能。举办第七届浙江书展。出版第一辑《四明文库》。

大力发展文化旅游产业。推进文化产业数字化发展，培育新型文化企业、文化业态和文化消费模式，加快推进文创港、象山影视城等文化产业平台建设，争创国家和省级文化产业园区、创意街区，文化及相关产业增加值增长 8%。推进文旅深度融合，大力发展红色旅游、乡村旅游、海滨海岛旅游，开展公园景区年票惠民行动。

#### (十) 奋力改善人民生活品质，加强社会治理创新

扎实推进共同富裕。积极推动共同富裕先行先试，探索先富帮后富有效路径。全力帮扶重点群体就业，鼓励灵活就业和创业带动就业，实施新时代工匠培育工程，完成职业技能培训 18 万人次，培育企业新型学徒 5000 名以上。促进低收入群体稳定增收，确保零就业家庭动态清零，低收入农户收入增长 10% 以上，所有行政村集体经济经营性收入达到 15 万元以上。帮助对口地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高标准做好对口支援、对口合作，提升山海协作成效。

提高社会保障水平。完善社保公共服务平台，落实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省级统筹制度，加快低保标准全市统一，社会专项救助逐步扩大到常住人口。全面推进基本医疗保险市级统筹，深化长期护理险国家试点，大病保险合规费用支付比例提高到 70%、医疗救助对象支付比例提高到 80%。大力发展普惠型养老、居家养老，深化医养养融合，抓好智能应用和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在现有 171 个区域型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基础上，新建 5A 级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10 个。在“爱心车轮”送餐服务乡镇(街道)全覆盖基础上，新建改建标准化老年食堂 100 个。发展婴幼儿照护服务，新增托育机构 40 家。全面推行退役军人全生命周期服务保障新模式，建设四级“退役军人之家”，支持国防和军队改革建设，推动军民融合深度发展。

着力解决城市住房问题。落实城市主体责任，实施精准调控，完善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长效机制，确保房地产核心指标保持平稳。全面推进国家住房租赁试点，对租赁住房实行单独供地，注重解决新市民、青年人等群体的阶段性住房困难，新改建和盘活租赁住房各 2 万套(间)。

推进教育公平和质量提升。坚持教育公益性原则，努力办好家门口的每一所学校，扎实推进幼儿园改造提升、中小学扩容建设，新改扩建中小学校、幼儿园 50 所；推动初中学校均衡发展和普通高中学校质量提升，积极发展城乡义务教育共同体。重视青少年身体素质和心理健康教育，提升教师教书育人能力素质。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实施职业教育提质培优行动。促进高等教育内涵式发展，加快高水平大学建设。支持和规范民办教育，推动校外培训机构健康有序发展。完善终身教育体系，建设学习型社会。

深化健康宁波建设。加大公共卫生事业投入，加快推进市公共卫生临床中心、市疾控中心迁建、县级定点医院配建独立感染楼等项目建设。加快中医药优质资源扩容提质，健全中医药健康服务体系。深化医药卫生体制综合改革，让群众获得更优惠更优质的医疗服务。实施重点人群健康关爱工程、重点慢性病干

---

预计划，争创全国健康城市建设示范市。全面启动“医学高峰”计划，积极创建省区域医疗中心，启动建设中国自然人群生物样本库东部中心。积极备战全运会，做好亚运会宁波赛区筹备工作。新建改建体育公园12个、百姓健身房和社区多功能运动场110个，推进“一人一技”全民健身公益培训。

深入打造平安宁波。抓好全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工作，迭代完善“一中心四平台一网格”，推进“平安小区”“平安乡村”创建，夯实基层治理基础。畅通网上信访渠道，大力化解信访积案。推进第二轮安全生产综合治理三年行动，把风险隐患当成事故来对待，聚焦危化品、道路运输、涉海涉渔、消防等重点领域，深入开展遏制重大安全事故攻坚战，确保生产安全事故起数、死亡人数比前两年平均数下降20%。提升食品药品质量安全保障水平，争创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抓好自然灾害防治重点工程建设，提升自然灾害科学防控能力。加强“依法治网”，提升网络安全整体能力。深化“雪亮工程”“智安小区”建设。推进扫黑除恶常态化，严厉打击电信网络诈骗、跨境赌博等新型涉网犯罪，努力压降发案率、提升破案率，最大程度为群众追赃挽损。

各位代表！民生连着民心。我们将坚持把群众“盼的事”变成政府“干的事”，全心全意办好顺民心、解民忧、惠民生的实事，努力让人民群众有更多更切实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 四、全面提高政府治理水平

加强政治建设。学懂弄通做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确保党中央决策部署一贯到底、高效落地。增强政治自觉，高标准做好巡视巡察、审计、督察等反映反馈问题的整改落实。

深化法治建设。自觉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开展工作，依法接受人大监督，自觉接受政协民主监督，加强审计监督、司法监督、监察监督、统计监督、群众监督、舆论监督。严格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推进科学民主决策。深化“大综合一体化”行政执法改革，抓好乡镇（街道）、村（社区）等基层法治建设示范创建。推动民法典在宁波全面有效实施。制定实施“八五”普法规划。全面提升公共法律服务质量。

推进廉政建设。压实主体责任，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及其实施细则，坚决惩治腐败行为，推动廉洁政府建设取得新成效。坚持政府过“紧日子”，进一步压缩一般性支出。强化资金绩效管理，严格执行经费开支标准，严控“三公”经费。

重视能力建设。着力提高专业化能力，坚持在干中学、学中干，努力成为抓工作的行家里手，以高质量的工作推进高质量的发展。强化整体智治、唯实惟先，综合运用数字赋能、改革破题、创新制胜等办法提高协同治理能力，以专班化、项目化、清单化推进工作快落实、真落实，奋力打造争先创优的最佳实践。

狠抓作风建设。牢记人民政府植根于人民、服务于人民，牢记“人民”二字重于泰山。带着感情、带着责任深入开展“三服务”，多做化解民忧之事、多行便民暖心之举，做到企业没事不插手、企业有难不撒手。强化调查研究，大力倡导雷厉风行、真抓实干的工作作风，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形成比学赶超干事业、凝心聚力促发展的浓厚氛围。

各位代表！时代赋予重任、奋斗铸就辉煌。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中共宁波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干在实处、走在前列、勇立潮头，开启新征程、当好模范生，为打造现代化滨海大都市、争创社会主义现代化先行市而努力奋斗！